

# 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安康职业技术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学院建筑消防设施维保服务政府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学院建筑消防设施维保服务政府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锐桥消防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47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7.1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陕西锐桥消防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1月27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